

覃炜明
著

活在吾乡

有些人，漫不经心向我诠释着人性的复杂
有些事，悄无声息向我传递出生活的温暖



GUANGDO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覃炜明
著

活在吾乡

有些人，漫不经心向我诠释着人性的复杂
有些事，悄无声息向我传递出生活的温暖



HUO ZAI WU XIANG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活在吾乡 / 覃炜明著.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7.10

ISBN 978-7-5598-0460-0

I. ①活… II. ①覃…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54549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 541001)
网址: <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 张艺兵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桂林漓江印刷厂印刷

(广西桂林市西清路 9 号 邮政编码: 541001)

开本: 890 mm × 1 240 mm 1/32

印张: 13.625 字数: 350 千字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 001~5 000 册 定价: 4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推荐序一

小人物故事集——我喜欢！

我与炜明结缘，是因为他的女儿可可是我的学生，后来我又不时地在他主编的《顺德视角》上发表一些时评短文。一来二去，我们便成了有码字同好的朋友。前几年到顺德调研，炜明还专门抽时间陪我去陈村考察。

月初，很荣幸接到炜明的电话，邀请我为他的散文集《活在吾乡》写序。他特地强调，可以不从文学的角度，而从社会学的角度出发来作出评介。依稀记得，上次在顺德时与他聊起很想做口述史的研究，可能就是因此令他想到了让我来作这个序。

儿时曾疯狂地爱读小说，那时是把演义小说当作历史来看的。后来当知青时，也曾和炜明一样，尝试着写过一些小说。改革开放以后，看到了国外记者写的关于普通人的纪实作品，顿时感到，这里面描述的才是真正的生活，后来国内也开始流行。扪心自问，为什么会被这些纪实作品拨动心弦？平心而论，是因为其中记录的凡人小事，总会与自己的经历有着种种奇妙的共鸣。

入了社会学这个圈，接触到口述史。圈内流传这样的说法：我们熟悉的历史，大都源自官方文献。编撰者着眼于影响历史发展方向的大人物、

大事件,不惜气力地精心雕琢;然而,对于在同样的时空条件下,普通人过着怎样的生活,实在留白太多。口述史致力填补这个空白,落笔于普通人在历史长河中的“故”和“事”,并将这些小人物的故事以及由此发散开来的喜怒哀乐记录下来。不同人的不同故事积集起来,使后人看到的历史细节更加生动、更加翔实。

炜明的《活在吾乡》,立意是“为卑微者留痕”。沉浸在一篇篇回忆中的小散文,散布着“活在”的历时性的浓浓乡思乡愁。更重要的是,炜明写的是人,一个个围绕着、贯穿着他过往历史中曾经“活在”的人,其中的人情味甚至厚重到令人窒息。

炜明是站在这样的角度看待这部历史的:“以我的家庭,特别是我亲人的命运,乃至我自己的经历,无论如何都算是一个时代在一个农村、一个农民家庭投射出来的影子。我不能够说一个普通农民家庭的悲欢离合,能够见证一路复杂变幻的中国,但是我敢说,由自己写下的一个普通山村里形形色色的小人物,肯定可以构成特定时期千姿百态的农村和农民的社会关系。我相信我的这些文字,组合起来可以让人得出这样的印象。”于是,在他的笔下,我们看到了在中国西南部的农村流动着的历史中的社会变迁,包括社会结构、社会流动和社会关系。

的确,炜明所作,具有史料价值,折射出一个时代中农村与农民的生存状态。但以文学论,又是一部记叙了普通得不能再普通,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农村小人物的故事集。——我喜欢,因为我为书中小人物的遭遇而流泪。



■作者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研究员

推荐序二

好文不过近人情

——覃炜明散文集《活在吾乡》戈评

当代资深新闻媒体人、著名散文家梁衡在数十年的散文创作生涯中，始终力求文章的“思想与美感”。尤其是他“后期的散文侧重写理性，写政治历史、人生社会，重在挖掘人的思想和人格”，并且“一直这样追求着、实验着”（梁衡《我的散文观》）。读梁衡的散文，的确为其深刻的“思想”与特有的“美感”所吸引。而“思想与美感”产生的前提，则在于作者为文之“情真”。若情不真者，何谈“思想与美感”？

覃炜明也是一位数十年坚持散文创作的资深新闻媒体工作者，其名气虽然不能与梁衡相比，但他的散文创作始终坚持“求真务实”的原则，追求“思想与美感”的高境界，这一点与梁衡相较并无二致。高尔基《论文学》说得好：“文学即人学。”而余则补充曰：“人学在情感，情感贵在真。”最近有幸读到了他的散文集《活在吾乡》的草稿和广西民族出版社于二〇〇二年出版的散文集《碎光》，只见“真情随文出，地气扑面来”。读他的散文，一个最为鲜明的感觉就是：“情”乃其文之根，“真”乃其文之魂。因此，

《活在吾乡》委实是一部思想性与艺术性完美结合而很有可读性的散文集，无疑为我国当代散文园地增添了一株含露绽放的文学奇葩。

《活在吾乡》编为“吾祖吾亲”“吾家吾邻”“吾乡吾路”“吾师吾友”“回眸一笑”共五辑，其中绝大部分是叙述家乡的人和事，而亲情则是作者重点描写的内容，情深意浓，极其感人。此外，就是师生情、同窗情、同事情，以及童年纪事，时间跨度从作者诞生至今，达半个多世纪之久。文中家庭的兴衰变故、亲人的悲欢离合、生活的酸甜苦辣、成长的艰难曲折、人生的诸多无奈，情景毕现，巨细无遗。覃炜明为人诚实正派，甘于守拙，敬君子而鄙小人，胸怀坦荡，踏实做事。文如其人，故《活在吾乡》之美，一字以蔽之，则曰“真”。析言之，则具体表现在“情真”“事真”“景真”“理真”四端也。

一、情真——好文不过近人情

清代性灵派诗人张问陶认为，评判一首好诗的标准就是两条，即：“写出此身真阅历”，“好诗不过近人情”（《论诗十二绝句》）。《活在吾乡》虽不是诗，但张问陶的这两条评诗标准同样适合《活在吾乡》，此之谓“好文不过近人情”也。这一点，置于全集之首的“吾祖吾亲”的篇章，最具代表性与感染力。

《活在吾乡》无论是描写善良识人的母亲，严厉能干的继父，老境颓唐的外祖母，关爱晚辈的五舅，精明却短寿的九舅，英年早逝的弟弟，还是叙述寿登期颐的阿娘，要强心软的外婆，慷慨助人的六姨，包容大度的姨丈，感念母恩的阿德哥，端肃有才的族兄，时髦嘴甜的表妹等等，他们的举手投足，一言一行，无不充满着作者对他们的一片挚爱真情。因此，才使得作者笔下那些原本普普通通的人、平平常常的事，自然产生出入性的温度

与光辉。作者在表现亲情之“真”的时候，常常喜欢采用细节描写之手法，很容易收到“一滴水可见太阳光辉”之艺术效果。如在《妈妈，苦命的妈妈》中写母亲对他的疼爱：当鸭蛋“下锅的时候，我经常守在灶边，把已经掏空了蛋清的蛋壳放到炭火上烧，等蛋壳里残留的蛋清鼓起一个泡，就用手剥下来吃。妈妈看到我这样，经常把蛋清倒出来以后，又用锅铲往蛋壳里再放一点蛋清，让我烤来吃”。如此情景，极为真实而巧妙地定格了一幅困难年代慈母爱子的美丽动人画面，给人留下了挥之不去的印象。在描写阿娘喜欢小男孩时，作者这样写道：“阿娘喜欢孩子，听说大哥的儿子小时候也喜欢到阿娘的屋子里，吃阿娘做的饭菜。大约是因为阿娘一生没有养大一个男孩子的缘故，听嫂子说，侄子小时候，阿娘还特别喜欢玩弄侄子的小鸡鸡，玩得咯咯地笑。”（《阿娘名叫黄淑贞》）像这种喜欢逗弄小男孩鸡鸡的情形，在乡村间巷是司空见惯的，它纯粹是表达人们对男孩的喜爱之情。而这对于一辈子没有儿子的阿娘来说，则更是她超乎常人喜爱男孩之心情的自然而逼真的体现。在《六舅典陶》一文中，作者以如此细腻的笔触记忆其六舅平时喜欢眯眼欣赏他的情景：“想不到，一生辛苦和孤独的六舅，就这样走完了他的生命。依稀想起六舅用眯着的眼睛看着我，带着一点欣赏的表情，我知道，这样的情景只能在记忆里寻找了。”作者紧紧抓住六舅眯眼看人的极富个性的神情，就足以呈现出娘舅由衷欣赏外甥的内心世界了。妙笔传神，令读者难以忘怀，可谓“不著一字，尽得风流”也。

《活在吾乡》所记人、事、情、景，都是作者所见、所闻、所感的真实记录。作者就是文化现场的主角或配角，始终通过与被描写者亲密无间的接触与感受，来表达对亲朋好友的一往真情。所以，文章的真实性、亲切性与可信性就十分突出，《吾祖吾亲》中的文章更是如此。试看《弟弟小哲》中对弟弟的一段叙说：

由于营养不良，弟弟从小就瘦得脸上无肉，眼睛很大，眼珠有些凸出，小小年纪头发也白了不少，活脱我们现在看到的一些非洲难民。

那时候的弟弟，穿着破旧衣服，夏天经常露出一排胸骨。他经常在黄昏的时候，站到我家的大门口，学着继父的口吻，对着村子大叫：“开会啦！开社员会啦——”弟弟把声音拉得好长，学的是继父的样子。那时候继父做生产队队长，当然是弟弟崇拜的偶像。

.....

清明节，弟弟回到老家，给母亲和父亲扫墓，看到弟弟已经消瘦的身影，我暗暗流泪，不敢让弟弟和几个侄子看到。

中秋节我历来不会回去，但是想到弟弟，我回去了。我带弟弟到一间寺庙吃斋。那是弟弟吃得很开心的一次，我们感到斋饭并不好吃，但是弟弟吃了两小碗饭和不少素菜。

.....

第二天遗体告别，我到停尸间专门看了弟弟，没有经过化妆的弟弟，眼睛瞪得很大，那神情好像向所有人问：为什么？为什么是这样？

我尖叫一声，眼泪夺眶而出。一生沉默寡言的弟弟，在生命最后一刻，你想说什么，二哥永远无法知道了！

文章从弟弟难民式的外貌、模仿继父口吻的神情，写到不忍看见弟弟消瘦的身影而暗暗流泪，直至与弟弟遗体告别的悲泪纷飞。一气写来，层层哀恸，一字一泪，如泣如诉，真情涌泄，感天动地。如此怜悯悲切之深挚真情，令人不忍卒读。

德国作家莱辛说得好：“本性流露永远胜过豪言壮语。”阅读《活在吾乡》中描写亲情的散文，总让人时时刻刻感觉到作者对亲人一往情深的温馨诉说。字里行间，挚情洋溢，如山间泉水，汨汨流淌，不择地而出，摇人心旌，难以平静。“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作者为何能将亲

情写得如此真朴感人、温情脉脉？正如他自己所说：“记得季羨林大师说过，一个人如果听到亲友过世的消息突然多起来，那就意味着自己也已经年纪不轻了。我想，我所以要逐步整理一些对亲人们的回忆，就是希望自己能够用文字，为自己和这些亲人曾经在一起的日子，保留一份温暖的人间记忆吧。”是的，作者不仅给读者留下了一份“温暖的人间记忆”，而且也是彰显了那些平凡人不平凡的人性之美。

除了重点描写亲情之外，《活在吾乡》对师生情、同窗情、同事情等方面都有真切感人的叙述，这里侧重说说他对师生情的动人描写。《我的启蒙老师》是对四位小学老师的回忆，《我的师长们》是对六位大学教师的怀想。让人极为惊讶的是，作者对这些不同阶段诸位老师的音容笑貌、言行举止、学问人品等无不具有如数家珍般的清晰记忆，感恩之情沛然洋溢。这本身就已充分证明作者对老师的培育之恩记忆得多么深刻，感情又是多么真挚！在《宽林师长》中，作者是这样念念不忘李宽林老师的学品与人品的：“教古代文学的李老师宽林是和我接触时间最长的老师……他上古代文学，我的作业宽林师打出的分数都很高。如果他有不同的见解，也用非常客气的口吻和我商讨，没有一点老师的架子。下了课，宽林师就会和同学一起，补充一些讲课时候不方便提出的观点，有时候说到下一节课的老师上来了，宽林师才离开教室。”如此负责、谦逊和蔼的优秀园丁，怎能不让懂得感恩的作者铭记一生呢？

《活在吾乡》情真，字字温润；人性之美，力透纸背。

二、事真——写出人生真阅历

《活在吾乡》所记之事，皆为作者亲历，毫无矫揉造作、为文造情之忸怩之态，“有实事求是之意，无哗众取宠之心”（毛泽东《改造我们的学

习》),自然真切地反映生活本真之面貌,具有生活原生态之审美价值。如《父亲的名字叫建中》写其父在相亲时以大竹帽遮掩驼背的小聪明以及被母亲识破后的尴尬情景,活脱逼真,历历在目。文中说:“当时的父亲,由一个叫保棋的好友带着去和母亲相睇(相亲)的时候,为了掩饰自己驼背,背后盖着一顶大竹帽,而我母亲居然没有看出我父亲是驼背的,匆匆答应了嫁给父亲。后来母亲知道父亲驼背难看,就想悔婚不嫁了,但是父亲已经把摆酒席的帖子都派了出去。父亲向母亲求情:‘你就是真不想嫁,也帮我做完酒席,让我向亲戚有个交代再走好不好?’”事真语真,人物性格得到了最为鲜明而真实的表现。《五舅若飞》中写五舅父对外甥的信任也是如此:“大约在初中的时候,我和哥哥开始给五舅父写信。我估计我们那时候的信一定写得非常幼稚,但是让我们开心的是,我们每一次给五舅父写信,都能够在大约二十天以后收到回信。如果时间长了,五舅父在回信里肯定要解释他推迟回信的原因:或者因为出差到了外地,没有及时收信;或者因为工作很忙,白天工作晚上学习耽误了回信。说过了原因,舅父总要很抱歉地说‘对不起,让你们久等了’之类的话。”平实叙述,娓娓道来,一个恪守诚信、谦和仁义的五舅形象便赫然在目,耐人回味,令人油然而生敬意。《“鸡乸”七嫂》中写七嫂“发痧”技术之高妙神奇,更是活灵活现,富有传奇色彩。文章写道:“给肚子发痧,其他人也会,但是一般人的手用力很猛,揉得很痛,完全不像七嫂那样揉得很舒服。所以我感到七嫂的手很神奇,不但会接我们来到这个世界,还会帮我们减轻肚子疼的痛苦。有时候肚子痛得呼天叫地,听母亲说:‘还是叫鸡乸七嫂来吧?’我立马就感到有了救星。甚至有时候,只要提到七嫂会来,即使七嫂还没有到,肚子痛好像也轻了许多。”真乃惟妙惟肖,传神写照。《姨丈李彪》中写姨丈的大度与涵养,甚是情景逼真,令读者如临其境,如见其人,如闻其声。“姨丈回来看到我已经把菜做好了,点了点头。吃的时候,我才知道

自己做的菜很难吃，脸红红的很不好意思。但是姨丈用他信任的眼睛望着我，说我的菜做得不错。大约是菜没有吃完，晚上姨妈回来，知道是我煮的菜，一边翻炒一边说了很多埋怨我的话，姨丈听到了不高兴，他说：“你说他什么呢？第一次做到这样，已经很不错了嘛！”至于写到姨丈对亲戚的友好态度以及顾及六姨面子的神情，则尤其逼真，意味深远：“其实很多亲戚都认为，姨丈对他们的到来好像不是很欢迎，但是他们又发现姨丈从来不会拆姨妈的台。特别是当姨妈为了乡下出来的亲戚张罗着买了面条又买腐竹、豆豉，甚至翻箱倒柜要把旧衣服旧鞋子送亲戚带回乡下的时候，在一边的姨丈总是略带苦笑但是默不作声。他从来没有因为这些事和姨妈说过半个‘不’字。关于姨丈的这些涵养，就是几乎被列为‘不受欢迎’的我那个同母异父的哥哥，说起来也是佩服不已的。”作者就是这样遵循求真务实的创作原则，还原人物事件以原生态的场景，将人物的真、善、美质朴无华地彰显出来，委实具有感人的艺术魅力。

作者在运用白描手法真诚反映自己亲历人物事件的同时，还颇为重视采用细节描写艺术来生动刻画人物的精神品格与心灵世界，具有原汁原味的本真之美。如《姨丈李彪》中写姨丈的细心：“我发现我每次寄给姨丈的信，他都很细心地用剪刀剪开，有时候从信封的旁边剪，粗看信好像是没有开封似的。”从姨丈用剪刀拆开信封的一丝不苟、细心认真的动作，真切反映了姨丈办事认真的谨慎态度，以及对来信者的喜爱与尊重。如此一幕，就像电影镜头一样，看过之后，便会牢牢地印刻于读者的脑海里。描写同母异父的阿德哥的淘气与狡黠，细节的真实也颇为有趣：“小时候，阿德哥给我的印象是很喜欢捉弄我这个弟弟。他大约是什么地方惹得我着急了，就跑上一个木梯上，得意洋洋地笑着，他知道我不敢爬上去，那个情景我一直记在心里。”儿童的天真、顽皮与淘气，刻画得淋漓尽致，形神毕现。《小镇人和》中也有一段十分感人而难忘的细节描写：“有一天我发

现校长在我们办公室的门上当当地钉一块已经旧得褪色的旗子，我不知道他的意思，到他钉好以后，我才发现那是作门帘用。原来，他发现我坐的地方，背对着门口，夏天每天十点钟以前，太阳都在晒我的背脊，他把门帘一挂，我就不再受阳光的烘烤了。”校长的细心与爱心就这样质朴无华地凸显了出来。这是多么温馨感人的一幕，难怪几十年后作者依然是那样的记忆犹新、感恩不尽了。《书声阿哥》写阿哥为作者看手相的细节，也甚为神秘而有趣：“他说他会看相，问我信不。我说：信！他把给人看相的一些经过，绘声绘色地学了出来，俨然一个好动的孩子。为了证明他的相术，他把我的手拉过去，看了正面，又看背面，揉揉，摸摸，很神秘地说：‘你不简单，你不简单的！’”阿哥装模作样、故作高深、煞有介事的一番动作，俨然像个算命先生了，意趣横生，读后令人忍俊不禁。

值得注意的是，《活在吾乡》还常常擅长以十分生活化的语言来体现人物事件的真实性，从而突出人物的性格与情感特征。如《正达三伯爷》中写道：“有顽皮的小朋友，捏紧一条他的腋毛，用力一拔，三伯爷痛得像触电一样跳起来。他大骂一声：‘我叨你个老母！’并飞快地从裤裆里拔出一条阴毛，要往那个小孩子口里塞，结果那个小孩子早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这个时候我看到骂人的三伯爷，口里飞出一串一串的口水，样子非常吓人。”这真是生活原生态的本真还原，而三伯爷的暴躁、粗野与凶蛮的个性与脾气也一览无遗矣。又如《西河那个地方》中作者亲历的一个绰号叫“旗能扛”的理发师傅给一女子剪发时要流氓的情景：“那时候有一个外号叫‘旗能扛’的男人，来自我们大队的古和村。由于他有剪发的手艺，在工地里他不用参加打石、运石这样的劳动。他在工地旁边的大树下，摆了一张凳子，为我们这些民工剪头发。现在我已经记不清‘旗能扛’剪发是不是要收钱了，只记得有一次他为一个女民工剪头发，那个女民工是一个水亮水亮的姑娘。‘旗能扛’剪着剪着被姑娘的青春气息逗得浑身发痒，这

个时候他叫那个姑娘站起来,‘站起来好剪,站起来好剪’,他一边说一边把已经硬邦邦的下身往姑娘身上蹭。姑娘满面通红,但又不敢声张,只得把身体往旁边一躲再躲,‘旗能扛’一边说:‘是个酒瓶,酒瓶!’一边仍然往女子身上压。据说是头白陈发现了‘旗能扛’的所作所为,大叫一声:‘旗能扛,你要什么流氓!’‘旗能扛’一惊,那个女子把剪发的蓝布一甩,脸红得像红旗一样,跑去工地开灰浆了。”倘若作者不以其直白粗野、俗中带色的语言叙述,就不足以还原现场的真实情景,也就不足以表达对“旗能扛”猥亵女性的流氓行径的鄙视与讽刺。《忆贺州》中也有一则颇具民间荤话色彩的农民式娱乐的描写:“有同事穿着短裤坐在河卵石上,让我们以他现在的情景猜一个成语,马上有人答:以卵击石!大家大笑,几个没有结婚的女孩脸一下红了起来。”可谓俗中见雅,饶有自然朴野之真趣。

《活在吾乡》中童年纪事占了一定的篇幅,童年本身就具有童真的特质,加之作者恰当地运用了心理、白描等叙述方法,使得这类作品自然呈现出天真无邪的审美趣味,给人以如临其境的逼真感受。如《冬天》中因“得罪”继父躲进桥洞的惊悚恐惧的心理描写,以及《记忆中的大禾地》《远去的贺村》《散落在长沙河的日子》《珍竹篴记忆》等记载童年一系列生活情趣的故事,都十分真实而具有人性本然的原生态艺术美感。

三、景真——一切景语皆情语

《活在吾乡》的写作类型主要是写人、记事与抒情,没有专写家乡自然山水与农村景象的篇章,只是在不少文章中融入景物的描摹,以起到以物写事、借景抒情的表达效果。王国维《人间词话》尝云:“一切景语皆情语也。”《活在吾乡》中景物描写虽然不多,但皆有“景语皆情语”的艺术妙用。

请看《六姨惠英》的一段描写:“那些日子是六姨对我期望很高的日

子。有一年春节，我和六姨在政府广场见面，我们一起照相。我看得出，有些意气风发的我和站在我身边的六姨，在一片灿然而开的菊花前，都满怀信心。”短短的文字中，开阔宏大的“政府广场”与鲜美芳香“一片灿然而开的菊花”这两个现实景物意象，将六姨的迫切希望与自己的意气风发的象征意义和盘托出，如灵丹一粒，遂臻化境，收到了强烈的抒情效果。《留下美好的长发》对家乡美景的描摹，诗情画意，令人陶醉：“桂江不宽，江水特别清澈，倒映着两岸的青山，船一过，汽笛一声长鸣，江面被划开一道一道波浪，带动了山的倒影，这时候站在江边，总有一种淋漓尽致的美感爬上心头。”两岸青山的静立形象与因船飞过而青山倒影的流动相结合，形成了一幅天然的立体山水图画，焉能不激发起作者“淋漓尽致的快感”？而作者深爱家乡的特殊感情也就不言而喻矣。《在品冲》对家乡的炊烟和美丽山村景象的描写，亦十分精妙传神：“有时候看到自家屋子的瓦顶上飘出一缕白烟，我就知道那是患病在家的母亲，在给我们煮饭或者在熬她吃的中药。这个时候，本来疲劳不堪的我，居然会突然振奋起来。因为看到家里的炊烟，就像看到了母亲的身影。”炊烟就是村落，就是家，就是最为典型的乡愁意象，就是母亲终年辛劳的形象标志，更是游子难以割舍的家乡情结。此与“暖暖远人村，依依墟里烟”的乡村景象艺术描写，具有异曲同工之妙。接着，作者又以鸟瞰之方式描写全村之景象：“整个村子周边，竹林掩映着有些古旧的农舍。村子的后边，群山蜿蜒状若巨龙，村子两边，两条小河（长沙、长贡）弯弯曲曲，在村前自然融合；穿村而过的梧太（梧州到太平）公路，偶尔会传来一两声喇叭声，循声望去，可以见有汽车慢慢爬行，车过处卷起一阵沙尘，慢慢散开……我觉得，自己生活的这个小村子，因为风景，也因为交通还算方便，应该算远近风景最美丽的村子了。”如果说袅袅炊烟是家乡美景之“点”的话，那么，全村景物描写则是家乡美景之“面”。“点”“面”结合，意趣盎然。在《冬天》中，作者又展示了家

乡特定季节的非凡魅力：“家乡是一个鲜为外界所知道的小山村。冬天的山村景色特别美丽：远山泛滥着一片又一片红彩，那是被冷霜打过的枫叶，慢慢地露出了生命的血色。枫叶是美丽的，走在枫叶红了的山岭上，看夕阳透过经霜以后的枫叶照到地上显示出来的斑斓。闻一闻那时候的空气，就有一种成熟了的枫香，隐约而来。那时候再从枫叶的缝隙里逆着看看慢慢西下的斜阳，往往有一种莫名的悲壮，涌上心头。”诸如此类，字里行间，无不洋溢着作者热爱家乡的深厚而炽热之感情，很容易引起读者之共鸣。

在作者看来，家乡美景不但能够饱人眼福、激发活力、增进人们对家乡的热爱之情，而且能够增添人们战胜艰苦、积极向上的正能量。在《在流山的日子》里，作者便袒露了这样愉快的心情：“在流山的日子虽然非常清苦，但是当时的我好像有很积极的人生态度。每天早上要沿着一条机耕的公路，跑步几公里，到一个叫‘西安’的村子，一路上看到路边满山盛开的洁白的山茶花（实际是油茶花），看到西安农家屋边的几株柿子树，上边挂满金黄金黄的柿子，我总有一种说不出的亲切和冲动。”什么是对家乡的爱？什么是对家乡的情？窃以为，从作者笔尖汨汨流淌出来的竭诚歌咏美丽家乡的鲜活文字，就是他对家乡实实在在的爱与真真切切的情！

四、理真——一片冰心在玉壶

这里所讲的“理真”，主要是指作者本身情感逻辑推理的真实性。换言之，即是作者对人物事件情感觉悟的相悖与相融的二元情景状态，符合辩证哲学的思维模式，容易使读者对作者的纯真心灵产生理解之同情与由衷认同的审美感悟。《活在吾乡》中作者之心灵裸露与读者之心理认同

之共鸣情景时有发生，由此更加感觉到作者心灵世界光明磊落的难能可贵！

在《父亲的名字叫建中》中，写母亲对父亲在相亲时的欺骗行为以及成婚后的一些不满，都是客观存在的事实，但母亲还是深铭父亲许多好处的。作者写道：“可是我从母亲口中，听到的仍然是对父亲的欣赏。母亲说：‘我们家的房子，原来已经倒塌了副屋，是你父亲打工回来重新修葺的；大门，是你父亲回来建起来的；那些祖坟，很多是你父亲选地方修建的。’母亲甚至说：‘如果你父亲人不好，人家会把一个家给他打理吗？如果你父亲不积德，为什么他那么多兄弟，就他留下了你们兄弟？’”母亲与父亲的情感关系，既有排斥埋怨的一面，又有认可满意的一面，两者之间得到了很好的平衡与消融，体现了实事求是的辩证哲学原则，把一个通情达理的母亲的情感世界真实无遗地呈现出来。对此，读者自然是认同而欣赏的。在《二叔：我的“养饭爷”》文中，“我”对继父的严厉、粗暴等方面也有不少腹诽，但“我”还是感恩这位继父的许多美好难忘之处。他深情地写道：“到我长大一点，仍然经常肚子疼，这时候经常是二叔拿着饭碗，涂上一些油，为我刮痧，疼痛就在他用力地一刮一刮下减轻。有一年，我的大腿无名肿痛，又是二叔找一种叫‘蕉退’（芭蕉的花蕾）的东西帮我捣烂了再敷，几天就好了。”又说：“二叔是生产队队长，生产是能手，犁田更是快手。生产队的牛特别怕他，基本上别人使不动的牛，到了他手上，他把牛绳一甩，威严地一喊：‘去！’怎么懒的牛都得乖乖听从他的使唤，这也是二叔经常吹牛的本钱。”对继父的仁爱体贴与劳动本领给予了高度肯定与赞美，真实体现了人性之爱与人性之美。理真如铁，善心似玉，真善若此，焉能不动人心魄？

《梧州遗事》（编者注：因该文内容与全书主题不符，经与作者商量，本